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吳宜娟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82

電子信箱：06518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000438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04382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清華大學110年度辦理輔導區「情緒行為障礙研習：拯救孩子們的失控人生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0年5月11日清師培字第1109002997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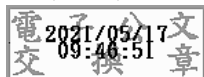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旨揭研習訂於110年10月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10分假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行政大樓五樓第三會議室辦理。

三、請於110年9月24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/研習報名/大專特教研習>)報名，錄取名單亦請於報名截止日後上網查詢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四、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詢國立清華大學承辦人廖芊榆(電話：03-5715131分機77201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輔導室 110/05/17 13:35



1100003046

有附件